

证券代码：833818

证券简称：威克曼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
（更正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2022年5月20日，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威克曼”或“公司”）股东香港威克科技国际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威克”）与寿姜晔、潘蓉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公司股东南京亿速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亿速光”）与寿姜晔、潘蓉、寿炜康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

香港威克将其持有的公司 5,989,480 股股份转让给寿姜晔，将其持有的公司 5,989,480 股股份转让给潘蓉。亿速光将其持有的公司 2,779,200 股股份转让给寿姜晔，将其持有的公司 1,737,000 股股份转让给潘蓉，将其持有的公司 2,431,800 股股份转让给寿炜康。上述转让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完成，香港威克减持挂牌公司 11,978,960 股股份，拥有权益比例 57.03%（拟）变为 0.10%，亿速光减持挂牌公司 6,948,000 股股份，拥有权益比例 38.02%（拟）变为 5.00%，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前后，各方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：

名称	本次股份转让前		本次股份转让后	
	股数（股）	占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股本比例
香港威克	12,000,000	57.03%	21,040	0.10%
亿速光	8,000,000	38.02%	1,052,000	5.00%

寿姜晔	830,000	3.94%	9,598,680	45.62%
潘蓉	0	0	7,726,480	36.72%
寿炜康	0	0	2,431,800	11.56%

本次交易前寿姜晔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830,000 股，占比 3.94%，本次交易后，寿姜晔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9,598,680 股，占比 45.62%；本次交易前潘蓉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0 股，占比 0%，本次交易后，潘蓉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7,726,480 股，占比 36.72%；本次交易前寿炜康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0 股，占比 0%，本次交易后，寿炜康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,431,800 股，占比 11.56%。

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，尚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”）提出书面申请，经全国股转公司确认后由转让双方到中国结算办理过户登记。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，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变更为寿姜晔，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p.com.cn>）披露的《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拟变更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4）》，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寿姜晔、潘蓉和寿炜康，一致行动人仍为寿姜晔、潘蓉和寿炜康，且合计持股数不变，所以未触发权益变动。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对后续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香港威克与寿姜晔、潘蓉签署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；
- 2、亿速光与寿姜晔、潘蓉、寿炜康签署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

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14 日